附件 2：

余姚市申报财政补助会议（论坛）情况调查申请表

申请日期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单位（盖章） |  | 法人代表姓名 |  |
| 单位地址 |  | | |
| 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会议（论坛）名称 |  | 会议（论坛）时间 |  |
| 会议（论坛）地点 |  | 参会人数 |  |
| 主办单位 |  | | |
| 承办单位  （或执行承办单位） |  | | |
| 调查情况:  调查人签名：  年 月 日 | | | |
| 展会承办单位负责人签名：  年 月 日 | | | |

注： 一、政策依据：余政发〔2023〕14 号文件及政策实施细则；

二、此表于展会开始前 7 个工作日内连同需提供的资料报送到市会展办（会展业 管理科）， 联系电话： 0574－62531719；

三、需提供资料：1.举办单位法人资格的有效证件（营业执照、税务登记证、机 构代码证、法人代表身份证）复印件；2.举办会议（论坛）批文或相关证明 材料； 3.会议（论坛）总体方案、会议（论坛）议程安排、参会单位和参会 人员情况。